

漯河市生态环境局舞阳分局

漯河市生态环境局舞阳分局 2021 年度法治教育培训工作制度

为推进干部学法培训制度化、常态化，根据深入推进依法行政的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学法制度，确保学法活动质量。

一、领导干部学法制度

1、学习内容: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和法学基础理论、行政法律法规、法治中国建设规划（2020-2025 年）及与税收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；

2、学习形式:集中组织学习，每月不少于一次；业余自学，每月不少于 20 学时；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学法培训；结合工作实际学习。

3、学习要求:通过学习提高法律素质，做到自身懂法、用法，做到依法执政、依法行政、依法管理、依法决策；结合工作实际，写好学法心得笔记，提高依法思考问题、处理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，逐步实现由行政手段管理向注重运用法律手段管理的转变，确保无行政诉讼或行政复议案，无违法犯罪行为。

二、行政执法人员、干部职工学法制度

1、学习内容: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；宪法和法学基础理论；

行政法律法规；法治中国建设规划（2020-2025年）；与生态环境相关的法律法规；服务型行政执法相关业务知识等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政策措施。

2、学习形式：集中组织学习，每月不少于一次；业余自学，每月不少于10学时；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学法培训；结合工作实际集体研讨学习。

3、学习要求：通过学习提高法律素质，做到自身懂法、用法，做到依法执政、依法管理、依法决策；结合工作实际，写好学法心得笔记，提高依法思考问题、处理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，逐步实现由行政手段管理向注重运用法律手段管理的转变，确保无行政诉讼或行政复议案，无违法犯罪行为；把学法用法活动和进行依法行政的宣传、学习、培训提到重要的议事日程，充分认识坚持不懈地抓好法律、法规的宣传、学习、培训，提高依法行政水平。